

最新委托加工合同(实用7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委托加工合同篇一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五、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或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违约金。

六、异地交付的定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定作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定作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七、实行代运或送货的定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定作物的责任。

八、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十、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 定作方的违约责任

一、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幅度)违约金。

三、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

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

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项处理：

1. 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

委托加工合同篇二

乙方：_____

茶叶委托加工协议书

一、经友好协商，他委托甲方加工茶党达成以下协议：

二、甲方，乙方委托的.品种和加工茶叶价格：

(1)的名称：茶、绿茶

(2)样品编号：_____

(3)质量特色：_____

(4) 数量:_____吨/品种

三、包装形式:散装或由乙方指定的包装

四、交货时间每季度交货时间。

五、送货地点:北京

六、交货和承诺:收到货交给乙方签名为准

(1) 验收地点:

(2) 验收人员:

(3) 接受基础:

八、付款方式:甲方商业能够:根据现付,或预付,是在今年内将全部结清。

九、默认处理:茶叶委托加工协议书

(1) 交货时间:

(2) 价格:

(3) 数量:

(4) 质量:

(5) 包装,净重:

十、同一品种,乙方委托至少两种植物保持(场)制造的权利。根据实际今后的合作,来证实它的长期合作计划。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签订之日起作用。

甲、乙方应友好协商,在默认的,协商不成,xx市的法院裁决。

茶叶委托加工协议书

乙方:_____

日期: _____

委托加工合同篇三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委托乙方生产加工零部件,现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委托加工物品

零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交货日期:

零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加工材料名称:

单位:

材料耗用定额:

三、加工费结算定额

零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加工费定额（含税）

四、加工费结算期限

在双方确认挂帐结算后的_____月内，甲方付清加工费。

五、生产计划下达、加工拨料核销及财务结算操作规定

- 1、单批次委托加工的，本合同即为加工计划；多批次委托加工的业务，由甲方另行下达委托加工生产计划书，明确规定加工期限，乙方必须保证在规定期限内交货。
- 2、根据甲方下达的加工计划，甲乙双方办理委托加工拨料手续，由交接双方经办人在《委托加工拨料单》上签证确认。
- 3、产品加工完毕后，甲乙双方办理完工产品交接手续，由交接双方经办人在《加工产品入库单》上签字确认。
- 4、每月结算期，根据当月加工产品数量，甲乙双方办理加工费挂帐结算确认手续，并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前，乙方凭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甲方收取加工费。

六、质量要求

双方另行签订质量技术协议予以明确规定。

七、延期交货的处罚规定

乙方延期交货的，按每延迟一天处以2%的经济罚款。

八、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委托加工合同篇四

被委托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简妹”系列休闲酱腌菜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在合作期间的权益，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内容。

第一条：甲方需提供乙方委托加工产品的主料、辅料及包装材料。

第三条：甲方委托乙方加工：

第七条：乙方每批次代理加工订单完成后，需在两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甲方得在两个工作日内派员验收已完工之产品，乙方因自身工艺限制，因此只能承诺在验收完毕后不再承担该批次产品出厂后所产生的任何质量问题（保质期）；乙方生产装箱过程中，因人为将不合格品装入包装箱内，因此造成的货品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九条：乙方完成甲方订单，甲方验收后需在订单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运出乙方工厂。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

账号：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加工合同篇五

定做人：

承揽人：

根据池州1017工程施工的需要。定做人于20xx年6月26日 河南省洛阳（县）委托承揽人加工隧道衬砌钢模板台车（下称定作物）。经双方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四条：定作物在河南省洛阳市老城区承揽人厂内组织加工，未经定做人许可，不得转包。

第五条：合同签订。定做人支付壹拾万元作为预付款，定做人应当在定作物运抵工地支付 伍 万元，安装调试完毕衬砌三个循环支付 伍 万元，余款在衬砌开始三个月内一次付清。质保期为壹年。按每单台结算。

第十二条：本合同与合同补充协议、技术交底一并具有法律效力。自20xx年12月21日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补充协议可以在双方代理人签认后生效（只限在本合同中签字的代

理人)。

隧道衬砌施工结束，货款两清合同自然终止。

定做人： 承揽人：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包仕兵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陶虎成 委托代理人：

瀋河分社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洛阳市老城区310工业园

开户行： 开户行：洛阳市区农信联社

委托加工合同篇六

合同编号：

委托方：

地 址：

邮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受托方：

地 址：

邮码：电话：

法定代表人：

有限公司委托 有限公司加工 牌挂面（包括普通挂面、花色挂面），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加工产品的品种与规格

品种规格

第二条 委托方（甲方）权利和义务

（1）合同履行期间，委托方必须具备挂面检验能力、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和风险控制能力。

（2）合同签订之前，委托方必须对受托方的生产条件、生产技术水平、质量管理状况及执行委托方注册产品标准的能力进行详细考查。

（3）合同履行期间，委托方必须向受托方派驻管理人员，对挂面生产质量进行全过程指导和监督，对委托加工食品的质量负责。

（4）委托方向受托方提供的商标和标识必须是经有关部门认定合法有效的。

（5）合同履行期间，委托方有责任对委托加工的挂面所使用的原料、辅料、包装物等产品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以确定产品的质量 and 受托方是否具备资质。

（6）委托加工的挂面全部由委托方销售，委托方在接收委托加工的挂面后，

必须批批检验，不合格挂面不得销售，必须退回受托方。

(7) 委托方负责按《食品标识规定》、《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等法律、法规等要求，设计、审核包装版面：挂面的最小销售包装必须在标签的同一展示版面上，并分别标注委托方和受托方的企业名称、生产地址、电话和受托方的生产许可证编号。

第三条 ， 受托方（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严格按照ls/t 3212 《挂面》和ls/t 3213《花色挂面》的标准要求进行加工。

(2) 负责和委托方（甲方）一起查验辅料、包装物以及相关产品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以确定产品百分之百的合格。对无法提供合格证明文件的食品原料，负责按照食品标准进行自检或者外检。

(3) 合同履行期间，受托方（乙方）必持续保证具备挂面生产条件、生产技术和应有的质量管理状况，以确保委托加工产品质量安全。

第四条 原料、辅料、包装的提供

(1) 小麦粉由受托方（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自行生产供应

(2) 辅料必须从合格供方购进，入厂时双方共同批批检验合格证明文件。

(3) 包装必须从合格供方购进，版面设计由委托方（乙方）负责审核。

第五条 委托加工的数量及加工费用

本合同委托加工的总量原则上不超过 吨，由甲方每月向乙方下达生产计划，受托方按生产计划规定的品种、数量进行加工并按实际加工数量结算加工费。

加工费用按当时面粉价格/吨加工费用

第六条 检验与验收

1. 受托方（乙方）应按标准的要求每批进行检验，并向委托方（甲方）提供检验报告。
2. 由委托方（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进行检验、验收。
3. 对验收不合格的产品，由受托方（乙方）负责退换。
- 4 当事人双方对产品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将有争议的产品向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送样检验并以检验报告作为仲裁依据。

第七条 产品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受托方（乙方）负责将产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丢失、短少、破损、雨淋、污染等食品质量、安全事故，责任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交货时间和地点由双方另行商定并严格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货，应当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第九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采用月结形式，每月5日之前，双方核对上月加工数量及相关费用，无异议后，10日之前将费用汇至受托方（乙方）帐号。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受托方（乙方）不能按照委托方（甲方）的要求按时提供产品，或者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的，受托方（乙方）应当承担由此给委托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 2、委托方（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费用的，受托方（乙方）可以要求委托方（甲方）及时履行。
- 3、受托方（乙方）生产的产品未达到委托方（甲方）所指定的产品质量要求而进入市场后，对其所带来的各项经济损失由受托方（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 1； 受托方（乙方）不能按照委托方（甲方）的要求按时提供产品，或者提供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委托方（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 2；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双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条款的，双方可以协商解除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须共同遵守，如委托加工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以下方式进行处理：

1. 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 2 ； 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委托方和被委托方各执壹份，双方备案质检部门各壹份，公证处壹份。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合同履行完毕即失

效，本合同执行

期间，除符合上述解除条件之外，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

委托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年 月 日

受托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委托加工合同篇七

甲方（委托方）：

乙方（加工承揽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粮食加工委托合同范本。甲方以本合同为基准，把委托加工单规定的产品委托给乙方生产，乙方接受此委托，并保证将合格产品提供给甲方。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的日期起生效，至 结束。

1、甲方以下《委托订单》的方式，确定委托加工的数量及加工费，乙方同时确定加工及完成时间。

2、加工费用：以双方协商所确认的《产品报价单》注明的价格为准。

1、在每次生产前，甲方需开立具体的委托加工订单，其一般

条款由本合同规定，补充条款在订单中说明，经双方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

2、交货期、开具增值税发票的资料以及具体的特定要求等，其经双方确认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产品报价单：由乙方根据加工成本和利润，提出报价单，经甲方签字确认。

4、甲、乙双方的委托订单一经签署即不可取消，如需变更，要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必须按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和要求向甲方供货。

1、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的产品为按双方确定的委托订单的要求进行交货。

2、甲方负责加工产品的材料、产品生产工艺要求等产品加工所需的一切资料 and 材料，提供委托加工成品的品质检验标准和验收方法。监督乙方工作人员作业进程、质量抽检以及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3、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做加工前验收，不符合要求的或数量不足的，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未提出异议即视为甲方提供了符合要求的原材料。

4、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或透露甲方产品与乙方的关联，保护甲方产品的独立性，且不得将产品任何相关资料透露或转予第三方，亦不可授权第三方代为加工。

5、乙方所承揽加工的产品，该产品技术所有权、知识产权、技术信息、商业信息、财务信息等所有权均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抄袭、修改或复制，不得留存技术资料、复制品，不得自行加工销售予第三方，亦不得利用甲方产品技术自行进行同类产品研发，

合同范本《粮食加工委托合同范本》。不得在以后的工作中使用或以任何方式使第三方知悉。

6、乙方在甲方提供的场地进行加工生产，遵守甲方的制度和要求，服从甲方指定人员的管理和监督，严禁携带任何文件或物料出厂。

1、乙方应按照约定交付加工好的成品，提前留出一定的检验或返工期限，由甲方按双方确认的品质检验标准进行验收，产品性能质量应与品质检验标准相符。凡不能达到检验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返工或重做。

2、乙方所交付的成品，材料损耗率为：，超标的部分由乙方负责按原价赔偿。

3、乙方承诺，加工好的成品保质期为：质保期内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者承担相应的维修费用。

5、若产品不达标属于甲方提供的材料造成（乙方提出材料异议、甲方坚持使用的除外），或是由于甲方设计原因，或提供资料有误，则由甲方支付返工等费用。

1、甲、乙双方的委托加工价格，以双方签字确认的《产品报价单》为准。

2、付款方式：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预留报价单总额的5%为质保金，无质量问题的质保期满后

1、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必须完全遵守，违约者应按照本合同或委托加工订单约定的条款处罚，未尽之处，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2、违约处罚：违约方应无条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

及关联损失。

3、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条款（如第四条第4、5项）的约定的，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1、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相关资料，在合同期内上述证件除身份证原件外应暂时由甲方保管。

2、乙方人员在合同有效期内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均与甲方无关，全部由乙方独自承担。

3、如果产品涉及专利、版权、商标权以及其他类知识产权，甲方应授予乙方该类知识产权许可。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在意见达成一致的基础上进行补充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以及委托加工单等有关附件在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未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盖章） （手印）

日期： 日期：